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1-108

债券代码：113525

债券简称：台华转债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台华转债”转股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18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台华转债”，债券代码113525）将在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开市起恢复转股。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可转债”），具体内容已于2021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因实施本期可转债发行工作，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台华转债”（债券代码：113525）已于2021年12月24日起停止转股，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台华新材关于“台华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台华转债”（债券代码：113525）将于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开市起恢复转股。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